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柯靜蓉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8
電子信箱：bc036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654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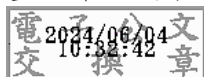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為促進轉型正義教育業務推動，委託辦理「轉型正義影音資源推廣服務案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578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及推動轉型正義教育，行政院於112年2月20日核定「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（2023年至2026年）」，並取得7支轉型正義相關議題影片之限期或限場次公開播映權利，刻正委託話鹿學人有限公司辦理是項影音資源之推廣，可受理學校申請播映。
- 三、相關影音資源介紹、申請方式及注意事項，詳見下列網址：<https://portaly.cc/dhratj2024>，如有教育訓練合作辦理或影音資源借閱需求，得透過前開網站線上表單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永吉國中 1130604



PHAA1136004063